



DOWWAY HOLDINGS LIMITED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3

年度
報告
201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dowway-exh.com，並將自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刊登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

目 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董事會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全面收益表	59
綜合資產負債表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曉迪先生(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馬勇先生
閻景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徐爽女士
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
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余亮暉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
吳旭陽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
高紅旗先生
徐爽女士

薪酬委員會

高紅旗先生(主席)
馬勇先生
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
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徐爽女士(主席)
閻景輝先生
高紅旗先生

公司秘書

林玉玲女士 (ACIS, ACS)

合規主任

黃曉迪先生

授權代表

黃曉迪先生
林玉玲女士 (ACIS, ACS)

股份代號

8403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畢打街1-3號
中建大廈
11樓1122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郵政編碼: 100600)
朝陽區
新東路一號
塔園外交公寓6112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Islan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合規顧問

RaffAello Capital Limited
(終止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五日)
金仕萬香港資本有限公司
(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起獲委任)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永安里支行
中國北京
朝陽區
永安里東街3號
通用國際中心1樓

公司網址

<http://www.dowway-exh.com>

財務概要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9,768	88,304	97,000	124,779	228,256
服務成本	(69,220)	(65,991)	(72,697)	(99,182)	(215,251)
毛利	20,548	22,313	24,303	25,597	13,005
銷售開支	(1,117)	(1,182)	(3,251)	(3,485)	(4,193)
行政開支	(4,516)	(6,399)	(19,240)	(22,074)	(11,27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	(1,510)	(2,007)
其他收入	–	24	69	157	33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182	(144)	3,435	5,104
經營溢利	14,915	14,938	1,737	2,120	969
融資收入	21	26	21	36	38
融資開支	(262)	(237)	(114)	(10)	(22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674	14,727	1,644	2,146	781
所得稅開支	(4,185)	(3,737)	(2,428)	(3,142)	(2,034)
年內溢利／(虧損)	10,489	10,990	(784)	(996)	(1,253)

綜合資產負債表選定項目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72	3,148	2,837	5,398	7,158
流動資產總額	56,172	48,720	64,890	119,879	154,472
資產總額	57,844	51,868	67,727	125,277	161,630
負債總額	40,973	24,007	41,065	51,367	88,571
流動資產淨值	15,199	24,713	23,825	68,512	65,901

主席報告書

致全體股東：

本人謹代表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報告。

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及活動，同時提供綜合管理服務，業務範圍覆蓋全國逾50個城市。二零零九年至今，本集團一直向國內外國際知名的汽車品牌公司提供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主要協助展示、推廣及／或銷售其品牌汽車。本集團亦會承辦非汽車公司委託與汽車展覽及活動有關的項目。本集團憑藉十年來的不懈努力及可靠服務，已建立聲譽良好的口碑及擁有牢固忠誠的客戶基礎。

回顧二零一九年，環球經貿環境局勢複雜，諸多不確定因素導致經濟下行壓力加大，中國經濟憑藉良好的內生動力，在實際可支配收入強勁增長的支撐下仍保持相對韌性，總體保持穩中有進的增長態勢。伴隨中國展覽行業政策環境不斷優化，制度規範更加完善，國內展覽行業市場規模正在逐步擴大，並進入由高速增長向高質量軌道的深刻轉型。此外，中國首支會展產業基金於年內在上海發佈，二零一九年因此被業界定義為中國本土會展資本元年，營商環境持續改善下，新經濟業態已初露趨穩跡象。在二零一九年中國汽車銷售遇冷的背景下，新車推廣需求及消費者需求仍然穩定，汽車展覽服務市場保持平穩增長。年內，本集團以「穩中求進」為中心，深入研究行業動態及市場需求，積極把握中國展覽及相關服務行業的增長機遇，努力完善業務佈局和管理機制，聚焦提升綜合性服務水平，以期充分滿足不同種類項目及顧客群對先進展覽及活動場館的強勁需求。

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及統籌合共95項展覽及活動項目及3項展廳項目，其中已完成項目約85個，包括1項展廳項目；合共實現收益約人民幣228.3百萬元，同比增長82.9%或約人民幣103.5百萬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0百萬元，同比減少49.2%或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毛利率錄得5.7%；主要由於業務擴展引致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承接多項向新客戶提供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的項目，在短期內以較低毛利率擴大本集團的客戶群所致。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主席報告書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宗旨，堅持貫徹「優質高效、合作共贏」的發展原則，把握當下中國展覽及相關服務行業勢態、深刻轉型的窗口機遇，深入推進集團展覽及活動管理和展覽廳服務業務發展，進一步拓展客戶基礎及加強品牌建設。面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新型冠狀病毒的肺炎疫情衝擊，本集團將緊密部署，積極維穩，務求在外部經濟環境的嚴峻挑戰下，及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行業的激烈競爭中砥礪前行，以良好的業績回饋廣大公司股東及投資者。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一直以來鼎力支持本集團的股東、客戶及商業夥伴，及傾力奉獻、辛勤努力的全體員工同仁致以最真摯的感謝。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曉迪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縱觀二零一九年，國內外政治經貿格局風險挑戰明顯上升，環球經濟貿易增速放緩，中國經濟保持穩中有進總體態勢，同時發展格局深化轉型。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八日公佈，二零一九全年國內生產總值(GDP)接近人民幣100萬億元，增速符合預期，人均GDP首次邁向1萬美元新台階。

消費仍是中國經濟增長的第一推動力，在此背景下，二零一九年中國展覽行業規模穩居全球首位，整體延續穩定向好的發展態勢，並步入由高速增長階段向高質量發展轉變的深刻轉型階段，向規模化、集中化發展，行業結構及區域佈局逐漸優化。回顧年內，「一帶一路」等國家戰略繼續帶動商貿及旅遊業需求，拉動以北京、上海及廣州為代表的城市積極參辦展會，其中，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舉辦的進博會(China International Import Expo，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獲全球矚目，2019中國國際數字經濟博覽會、第四屆中國-阿拉伯國家博覽會、2019中國國際大數據產業博覽會、2019世界新能源汽車大會、2019中國北京世界園藝博覽等亦多次刷新展出規模、參展方數量、參觀人次等新紀錄，諸多展會已釋放出強大的溢出效應帶動國內會展經濟產業鏈的發展。此外，中國的第一支會展基金於六月在上海成立，總規模達人民幣30億元，第一家民營會展服務企業在深圳交易所上市，開啟了中國會展業進入A股資本市場的新階段，資本介入將提升中國展覽企業收購兼併和投資能力，資源整合日益深化。

汽車展覽行業作為中國展覽行業的第一大界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持平穩增長的發展態勢。2019上海國際車展(第十八屆上海國際汽車工業展覽會)於四月成功舉辦，展現了中國汽車市場的活躍度和發展潛力，車展首次設立了未來出行展區，標誌中國汽車展覽行業的智慧化、數字化及跨界融合趨勢。年內，縱然中國汽車銷售遇冷，但國民對汽車的需求長期存在，且消費升級趨勢不改，SUV、新能源汽車、高端品牌乘用車等市場份額上升提速，利好大型中、高端品牌汽車展覽發展。

展覽行業整體向好帶動展覽服務需求持穩，為擁有良好聲譽及往績、網絡資源、營運經驗及管理實力的領先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供應商締造了龐大的發展空間。根據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發布的《中國展覽經濟發展報告2019》，中國展覽業展覽行業「放管服」改革取得重要進展，商業性展覽會進一步放開，加速激發市場主體活力。二零一九年舉辦的所有重工業類展覽中，汽車產業類展覽數量共414個，同比增長29%，辦展總面積為1,840.2萬平方米，同比增加75.6%，繼續保持展覽數量及展覽面積之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供應商之一，主要以項目經理身份承接展覽及活動項目，提供全面的相關服務，包括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及活動，範疇涵蓋主題、舞台、場地設計及整體策劃、可行性研究、採購建材及設備、項目管理、就建造佈景、舞台及展覽攤位以及安裝影音及照明設備及設施協調供應商及／或工作人員和現場監督。本集團提供一站式服務，為展覽或活動提供為客戶量身定制的主題，並協調不同供應商，規劃、統籌及管理計劃。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協助展示、推廣及銷售汽車。憑藉逾十年的紮實業務經驗，本集團已建立堅實的客戶基礎，包括國際著名汽車公司如德國及義大利汽車品牌。此外，本集團亦會接獲來自非汽車相關公司的展覽及活動項目。

二零一九年，在具備敏銳市場觸覺及豐富業務經驗的管理團隊領導下，本集團積極發揮自身優勢，鞏固與國際知名汽車品牌的戰略合作。憑藉已拓展廣大供應商的網絡反和持續不懈地進行嚴格服務品質控制，本集團成功在競爭激烈、高度分散的市場中保持業績穩中有進。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約85個展覽及活動；總收益較二零一八年同期間攀升82.93%至約人民幣228.26百萬元。

本年度，本集團分配資源於展覽服務產業內的業務，讓各業務揮協同效應，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及體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註冊成立新的附屬公司名為北京深思閣睿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該附屬公司主要經營領域包括展覽及活動的設計、技術開發、諮詢、影像製作、以及視聽服務等，已開始營業。同時，本集團亦積極加快全國範圍內的戰略性業務拓展佈局，在展覽廳建設及活動策劃領域取得良好業務進展，有效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優勢，鞏固行業領導地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業務覆蓋北京、上海、廣州、天津、成都、哈爾濱、瀋陽、昆明、南寧及重慶等逾50個中國內地城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主要透過於中國提供展覽及活動設計、規劃、統籌及管理服務產生收益。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營運所得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來自汽車相關展覽及活動的收益	203,356	89.09%	107,877	86.45%
來自非汽車相關展覽及活動的收益	15,768	6.91%	16,902	13.55%
來自展廳業務的收益	9,132	4.00%	—	—
總計	228,256	100%	124,779	100%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124.78 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228.26 百萬元，同比增加約 82.93% 或約人民幣 103.48 百萬元。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完工的項目數目及合約價值金額增加。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汽車相關展覽及活動的收益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107.88 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203.36 百萬元，同比增加約 88.51% 或約人民幣 95.48 百萬元，佔全年總收益約 89.09%。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展廳相關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 9.13 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的 4%。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99.18 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 215.25 百萬元，同比增長約 117.03% 或約人民幣 116.07 百萬元。服務成本上升主要由於 (i) 本集團承辦的展覽及活動項目合約價值增加，致使供應商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成本整體增加；(ii) 增聘人手支援業務擴充導致員工成本增加；及 (iii) 本集團承租的一間倉庫的額外經營租賃租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供應商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的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8.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6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19.00%或約人民幣105.75百萬元，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服務成本的約90.41%。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13.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60百萬元，減少約49.19%或約人民幣12.5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約為5.7%，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0.51個百分點。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錄得降幅，主要由於(i)業務擴展引致員工成本增加；(ii)決定採取極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從而在中國的極具挑戰商業環境中擴大本集團的客戶群。

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4.1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約20.32%或約人民幣0.71百萬元。銷售開支上漲主要由於業務擴大增加員工成本。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1.2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07百萬元，同比減少約48.93或約人民幣10.80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一次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7.62百萬元，而本年度則無該上市開支。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1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3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主要為中介代理的佣金。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為約人民幣5.10百萬元，此乃主要源於中國政府就其於GEM的首次公開安售而授予一筆過政府獎金人民幣5.00百萬元。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融資收入於二零一八及二零一九年維持相對穩定。

融資開支

融資開支主要指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本年度，本集團融資開支約為人民幣22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0,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除所得稅前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0.7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同比減少約為63.61%或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業務擴展導致增加員工成本，以及董事會決定採取極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從而在中國的極具挑戰商業環境中擴大本集團的客戶群，整體導致與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2.5百萬元；及(ii)金融和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毛利減少及撥備虧損淨額增加的影響，部分被年內產生的行政開支減少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35.26%或約人民幣1.11百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錄得本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2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00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架構變動，載於本財務狀況表中的附註3。

現金狀況

下表列載截止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選定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473	5,87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7	2,57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39	49,8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6,881)	41,357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16	61,67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5.12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1.68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59.28%，主要由於運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65.9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68.51百萬元。

財資政策

本集團在財資和資金政策方面採取審慎態度，將重點放在與本集團基礎業務直接相關的風險管理和交易。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政策，以管理經營現金流量，特別在向客戶付票及收票及向供應商付款方面，以履行其日常運營的需求並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信貸協議，本集團銀行貸款為人民幣5.0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六日期間的可獲授信貸限額最高為人民幣5.0百萬元。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透支、債務證券、有期貸款借款、其他類似債務、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按揭、抵押、重大或然負債或尚未履行之擔保（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亦無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除上述外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資產質押／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質押／抵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如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總計息借款	5,000	—
權益總額	73,059	73,910
資本負債比率	6.84%	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上市日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募集資金總額72.50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股份發售的相關專業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為36.74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按照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運用有關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相關用途如下：

	招股章程		由上市日期至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所披露的所得 款項擬定用途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擴大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	12,972	35.7%	10,843	29.8%	2,129	5.9%
擴大現有辦事處及／或於中國不同城 市及地區設立辦事處或代表辦事處	3,016	8.3%	844	2.3%	2,172	6.0%
增加本集團人手以支持業務擴充	13,372	36.8%	7,174	19.8%	6,198	17.0%
加強本集團營銷措施	3,343	9.2%	0	0.0%	3,343	9.2%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3,634	10.0%	2,724	7.5%	910	2.5%
總計	36,337	100%	21,585	59.4%	14,752	40.6%

董事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會根據市況，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所有未用結餘約14.75百萬港元已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所面對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及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1. 中國展覽服務行業的入行門檻相對較低，而且此行業的競爭激烈。
2. 本集團業務非常依賴為汽車行業提供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本集團大多數客戶為與汽車相關的公司，概不保證可以成功擴大客戶基礎。
4. 本集團不保證提供的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的需求將維持或增加。
5. 本集團之服務成本可能出現波動而可能無法將之轉嫁予客戶。
6. 根據現行定價政策，本集團倘未能按時收取客戶全部付款，或面臨現金流量問題。
7. 本集團可能因未經客戶書面同意便委聘供應商而面臨訴訟風險。
8. 本集團倚賴供應商提供建設服務、租賃設備及物流及運輸服務，而倘供應商提供不合格服務，本集團可能須自行承擔後果。
9. 本集團依賴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要員且未必能挽留彼等提供服務。
10. 本集團業務策略或未能實踐及未來發展可能有限。
11. 新冠病毒(COVID-19)的爆發或任何其他自然災害或感染性疾病可能會嚴重影響並限制中國的經濟活動水平，導致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供應商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的成本佔本集團的大部份服務成本。以下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

1. 由於人力資源及建材和設備成本為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成本中的主要組成部份，故供應商聘用僱員的薪酬上升及平均消費物價上漲，皆可能導致供應商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的總價成本有所增加。

實現業務策略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1. 本集團預期就未來進軍新市場分部於短期內向潛在新客戶提交利潤率較低的建議書，而有關擴充可能對資源分配造成重大壓力。
2. 本集團不能保證將有足夠資源支持未來發展，未來發展亦受到潛在客戶喜好及整體市況影響，而未能有效執行擴充策略可導致成本增加、營運流程的效益不彰及盈利能力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涉及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資本資產的計劃或承擔。

業務策略與實施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策略及實施計劃載列如下：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拓大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展展覽廳服務，包括就固定合約期內規劃、統籌及管理與客戶協定的場地或會場的展覽廳購買多媒體影音設備，包括但不限於擴音器、投影機、LCD/LED螢幕、喇叭及舞臺燈光系統。該等設備將用作改進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安裝及／或升級資訊科技系統及／或電腦硬體及軟件，以提高財務及項目管理能力
擴大現有辦事處及／或於中國不同城市及地區設立辦事分處或代表辦事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擴大辦事處及／或設立辦事分處或代表辦事處支付已擴大辦事處及／或辦事分處或代表辦事處之租金及管理費已擴大辦事處及／或辦事分處或代表辦事處的裝修、裝置、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增加本集團人手以支持業務擴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增聘員工，以(i)承接展覽廳服務及處理展覽及活動項目的管理及品質監控；(ii)加強設計實力；(iii)執行營銷計劃；及(iv)提供行政服務以支援業務營運向現有及新聘請員工提供培訓
加強本集團營銷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中國不同城市及地區進行營銷及推廣活動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財務報表中未確認的辦公室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付款為零。(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17,000元)。

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93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9名)，當中12名管理人員，全部駐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7.0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03百萬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表現，按僱員的資歷、貢獻、年資及表現等因素釐定其薪金、福利及酌情花紅。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為全體合資格僱員作出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繳付的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84百萬元。本集團已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下一切適用於本集團的社會保障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責任。

為持續提升僱員的質素、知識及技能，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式各樣的培訓機會，包括在職培訓、技術培訓及專業培訓等。

本集團與員工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而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有關董事酬金的政策為：(i)酬金額依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來確定；及(ii)非現金利益可根據董事所享薪酬待遇來提供給董事。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交易均在中國進行並以人民幣結算，故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應收票據以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上顯示的合約資產。

本集團承擔信貸風險，即客戶或交易對手因未履行義務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集團業務的其中一項最重大風險。

對於存放在銀行的現金，本集團通過將其本地存款存放在中國享有良好信用評級的著名全國性金融機構，及將其海外存款存放在著名的國際金融機構，從而有效管理信用風險。本集團認為，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具有高信貸質量，並無重大信貸風險。因此，它認為其存放在銀行的現金並無面對高信貸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展覽及活動營銷服務費，其中71.4%來自知名汽車公司的主要客戶。與該等主要客戶的戰略關係倘發生變化，可能會導致合作安排發生變化；又或是，如果它們自身遇到財務困難，將會導致其難以向本集團支付應付款項，而由於該等汽車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下降，本集團從該等汽車公司獲得的收益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為了管理此等風險，本集團管理團隊與該等汽車公司的聯繫人經常保持通訊，以確保本集團對有關客戶的業務狀況有最新了解並評估其信用狀況。由於本集團與該等汽車公司有良好合作紀錄，而過往向其收取應收賬款方面也一直有良好紀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向該等汽車公司收取的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餘額所面對的固有信用風險較低。對於新客戶，管理層在為新客戶提供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及條件之前，會負責管理和分析每名該等新客戶的信用風險。在進行有關評估方面，各項因素將會列入考慮範圍（包括其財務狀況及與該等新客戶有關的其他因素）。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存款、員工墊款及向員工的貸款，其違約風險低，因此本集團認為其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面對高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匯票，違約風險較低，因此本集團認為其應收票據的信貨風險不高。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應付長短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透過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式預測，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足夠現金應付營運需求。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於本年報日期，除本公司招股章程中章節所述的「所得款項之未來計劃和用途」下的計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和出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二零一八年：相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國家統計局公佈，二零一九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1%。總體來看，二零一九年國民經濟繼續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為中國展覽服務行業帶來可持續增長空間。同時，當前世界經濟貿易增長放緩，動盪源和風險點增多，國內結構性體制性週期性問題交織，同時面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疫情影響，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

面對行業升級轉型機遇，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在服務能力、客戶基礎及推廣及營銷強度等多方面的既有競爭優勢，多管齊下以實現更高水準的盈利。本集團亦將深化展覽廳服務以擴充服務組合，包括固定合約期內規劃、統籌及管理與客戶協定的場地或會場的展覽廳等。在擴大客戶基礎方面，本集團將積極透過業務轉介及業務網絡，及參與更多營銷活動等手段，繼續擴大於汽車展覽及活動領域的市場份額，同時於其他行業領域尋求和增加客戶，以提高業務多樣化，減低對單一業務對象的倚賴。在推廣及營銷方面，本集團冀通過參與活動及展覽推廣品牌、製作公司小冊子及營銷材料以派發予潛在客戶，以及拓寬線上線下營銷平臺及多媒體宣傳管道，接觸更廣泛的潛在客戶群，擴闊收益來源。另外，本集團計劃尋求及探索策略性收購機會，冀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中國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行業市場的地位。

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因應中國新冠疫情影響，內地會展業上游需求驟減，加之原定會展活動被迫取消，中國大陸會展業受到衝擊。在最壞的情況下，原定的會展活動將被迫取消，對內地的會展業帶來影響。但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概無接收任何本集團的客戶將取消已安排的展覽活動的通知。但與此同時，各地會展主辦方相繼發出展會延期舉辦的公告，會展承辦方第一時間制定應急預案，積極力爭將損失降到最小。宏觀層面，央行通過給市場注入流動性、降息等措施減緩疫情衝擊；浙江省、上海市及其他地區等地方政府均出台了加大中小企業金融支持，降低融資成本，減輕企業稅費負擔等減緩疫情衝擊的政策。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將順勢增加多個線上展覽活動，通過更新影音及資訊科技設備，加強線上服務能力，同時減少向協力廠商供應商租賃多媒體影音設備以及租賃場地等成本。本集團將積極應對不可抗力下的挑戰，牢牢把握商業轉型新機遇，創造業務新增長。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透過執行以上的業務策略，切實提高統籌及管理展覽和活動的水準，全方位提升客戶服務及體驗，積極謀求變革，繼續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回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黃曉迪先生，34歲，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本公司合規主任及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策略發展、本集團主要決策及監督本集團合規事宜。

彼透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從武昌理工學院取得藝術設計證書。黃先生擁有逾十年展覽及活動管理行業專業經驗。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曾出任北京天平道和國際展覽有限公司(「北京道和」)高級經理一職，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出任北京道和董事會主席，負責整體管理、業務發展及擴充。黃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獲昆明市建築工程中級工程師評審委員會認可為工程師(建築工程)。

黃先生先前為天津天平創新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夥人，該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日取消註冊。他確認該實體於緊接取消註冊前具備償債能力，且他並無因為有關取消註冊而招致任何債務及／或負債。

黃先生現時擁有藍色神魚網絡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的15%權益，該公司業務並無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產生任何競爭的業務或可能構成競爭。彼亦為天津道和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馬勇先生，39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他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獲得北京科技大學的信息管理證書。馬先生於展覽及活動管理行業領域擁有超過十一年的專業經驗。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馬先生擔任北京力輝環宇展覽服務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該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車展。彼其後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加入北京道和，擔任項目經理，及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成為北京道和董事會副主席。

閻景輝先生，35歲，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經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取得武昌理工學院的藝術設計證書。閻先生於展覽及活動管理行業領域擁有超過十年專業經驗。彼自二零零九年八月起加入北京道和，擔任項目經理，並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成為北京道和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48歲，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為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悉尼大學，獲得電機工程學士學位。袁先生於中國及香港投資及金融領域有豐富經驗。袁先生為銀河科技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兼董事，其為一家於二零零四年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中國工業物業開發。

袁先生為濠亮環球有限公司(「濠亮環球」)的執行董事員、合規總監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濠亮環球的股份已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18)。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袁先生亦為濠亮環球企業融資部的顧問及管理濠亮環球上市的領導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爽女士，41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起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徐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獲清華大學頒授工藝美術系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獲北京工業大學頒授計算機軟件工程碩士學位。徐女士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獲北京市中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合資格講師。

徐女士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成為北京工業大學講師。彼亦曾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於中國美術家協會雕塑藝術委員會擔任行政人員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擔任《藝品》雜誌之總編輯。

高紅旗先生，61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起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高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八月在太原工學院(現稱太原理工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彼其後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三月、二零零四年二月及二零一三年一月取得國家級註冊監理工程師證書、北京市優秀總監理工程師證書及北京市評標專家資格。高先生於建築工程及測量擁有逾34年經驗。於一九八二年九月至一九八七年八月，彼於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建築結構研究所負責進行研究。隨後於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彼在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國家建設工程質量監督檢驗測試中心工作，負責建築工程質量監督工作。他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於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建研凱勃建設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任職，負責監督建築工程，其最後職位是總工程師。

高先生現為建研凱勃建設工程諮詢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的股東，且彼確認，該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余亮暉先生，42歲，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起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余先生持有多倫多大學之商業榮譽學士學位以及倫敦大學之法學士學位，彼亦為各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余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擔任北青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0)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擔任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89)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二月起擔任三一重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1)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擔任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3)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擔任偉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擔任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3)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擔任海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55)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擔任權智(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淡水河谷(股份代號：6210—普通存託憑證以及6230—A類優先存託憑證)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除淡水河谷及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一八年四月於聯交所除牌外，上述公司全部均為於聯交所上市公司。

余先生於會計及企業服務領域積累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一年起，余先生加入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馮兆林余錫光會計師行)。

高級管理層

包向龍先生，33歲，為北京道和的設計總監及監事，負責展覽及活動的項目設計及平面設計以及管理設計部門。

包先生於展覽及活動管理行業擁有逾9年專業經驗。彼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道和的設計師，其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晉升為設計總監，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獲委任為北京道和的監事。

肖毅先生，37歲，為本集團的客戶關係總監，負責規劃客戶關係策略及監察客戶關係事宜。肖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擔任北京道和的客戶關係總監。彼目前亦為道和文化的執行董事。

彼於企業公共關係及客戶關係擁有逾13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肖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在中國美術家協會雕塑藝術委員會任職公關主任。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肖先生於北京柏高環球展覽展示服務有限公司任職客戶關係經理。

肖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取得北京工業大學的國際貿易證書。彼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透過互聯網遙距教學課程，取得北京交通大學另一項工商管理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湯浩先生，35歲，為北京道和的銷售總監，負責監察其銷售及業務發展。湯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擔任北京道和的銷售總監。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得北京信息科技大學的會計證書。

湯先生擔任北京道和的銷售部主管期間獲委任管理於北京及其他鄰近城市舉行的國際車展及活動。彼於管理、設計、協調及規劃展覽及活動方面擁有超過七年經驗。湯先生參與北京道和與一間國際知名汽車公司合作的多項主要商業項目。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 條規定的披露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各自就其本身確認：(a) 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出任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位；(b) 彼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其他職位；(c) 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d) 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惟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主要股東、董事及專家的其他資料—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一節所披露者除外；(e) 彼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相當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及 (f)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 條披露，亦無有關彼等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供應商之一，主要以項目經理身份承接展覽及活動項目，提供全面的服務，包括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及活動，範疇涵蓋主題、舞臺、場地設計及整體策劃、可行性研究採購建材及設備、項目管理、就建造布景、舞臺及展覽攤位以及安裝影音及照明設備及設施協調供應商及／或工作人員和現場監督。視乎客戶要求及展覽及活動的主題，本集團提供綜合管理服務，當中包括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及活動的建築及安裝工程。根據展覽及活動的類別及目的，本集團可能應要求為相關展覽及活動設計特定主題，並協調不同供應商落實及執行的設計及圖則。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的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9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政策

本政策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刊發。

本公司欣然宣布，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及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

董事會當釐訂股息分派時，採納的政策是一方面讓本公司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同時預留足夠儲備以供本公司日後發展之用。董事會在宣布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前，須考慮下列因素：

-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本集團的現金流狀況；
- 本集團業務狀況及未來發展計劃；
- 本集團的未來的運營及盈利；
- 法定及監管限制；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有關股息亦受開曼群島公司法、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所限。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股息政策，並不保證會在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一九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業務回顧及主要財務指標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主要財務指標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一段。

前景

本集團前景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展望」一段。

本報告年度完結後之重大事項

新冠病毒(COVID-19)爆發後，由於客戶推遲其展覽活動，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在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顯著減少。

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從而把握進一步商機及克服當前的不穩定經濟環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一節。

環境政策

本集團一直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和環境保護，亦嚴格遵守有關環保、健康及相關法律法規。詳情可參閱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一直遵守所有適用之法律及規例及概無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詳情可參閱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僱員

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度業務營運期間並無產生任何勞工糾紛。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及本集團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1.4%(二零一八年度：72.5%)及約28.2%(二零一八年度：24.1%)。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及本集團來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5.7%（二零一八年度：43.0%）及約7.0%（二零一八年度：14.7%）。

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董事、彼等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度在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資本及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資本儲備及其他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權持有人之儲備為約人民幣1,6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0,000元）。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銀行貸款總額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董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黃曉迪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合規主任）

馬勇先生

閻景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徐爽女士

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

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余亮暉先生、袁禮謙先生及閻景輝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願意膺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之致股東之通函。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吳旭陽先生(「吳先生」)已因其他業務承擔提交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辭呈，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起生效。

吳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本身獨立身份發出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本年報日期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任期自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袁禮謙先生亦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任期自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有任何本集團不得在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件。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董事或其任何關連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無訂立或亦無存在任何涉及整體或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彼等經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常規，以審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34。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購股權計劃，且本公司亦不曾訂立或存有會導致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項下均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不競爭承諾

根據黃曉迪先生及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統稱「契約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各契約人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承諾，除於本集團的股權外，於不競爭契據仍屬有效的期間，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不時經營業務或於上市後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任何業務活動的香港、中國及世界其他地方發展、收購、投資、參與、進行或從事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上市後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的任何業務活動涉及或於有關業務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其中，惟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公司持有不超過5%股權(個別或連同其緊密聯繫人士)，而相關上市公司於任何時間擁有至少一名股東(個別或連同其緊密聯繫人士(如適用))，且該股東於相關上市公司所持股權高於相關契約人所持有者(個別或連同其緊密聯繫人士)除外。

有關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接獲契約人確認，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以供於本年報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契約人提供或自其取得的資料及確認已審閱遵守不競爭契據，並信納契約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妥為遵守不競爭契據。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內披露。該等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遵守披露規定。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10,500元。

允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不時之每名董事有權就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或其職位的假定職責或已其他方式與之有關所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及補償，惟有有關彌償不得為與所述董事本身的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事宜有關。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採取及投購保險。

稅項寬免

本公司並無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獲提供任何稅項寬免。

足夠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聯交所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批准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合規主任

本公司的合規主任為黃曉迪先生，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頁。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A.2.1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第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黃曉迪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黃先生擁有逾十年展覽及活動管理行業專業經驗，董事會認為，就有效管理及發展業務而言，由黃先生身兼兩職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第A.2.1的規定乃恰當安排。

合規顧問的權益

本公司的前合規顧問RaffAello Capital Limited(「RaffAello」)表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五日期間，除本公司與RaffAello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RaffAello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股本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五日，RaffAello終止成為本公司合規顧問。而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起，金仕萬香港資本有限公司(「金仕萬」)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顧問。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之公告。

本公司的合規顧問金仕萬表示，於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除本公司與金仕萬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金仕萬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股本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競爭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從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之間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以私下安排或授出要約方式，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黃曉迪先生(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72,900,000	63.65%
馬勇先生(註2)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1%
閻景輝先生(註3)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1%
袁禮謙先生(註4)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	1%

註1：該1,272,900,000股股份由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黃曉迪先生（「黃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曉迪先生被視為於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註2：馬勇先生（「馬先生」）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馬先生授出20,00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致使彼有權以行使價每股0.0508港元認購20,000,000股股份，惟需遵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

註3：閻景輝先生（「閻先生」）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閻先生授出20,000,000股購股權，致使彼有權以行使價每股0.0508港元認購20,000,000股股份，惟需遵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

註4：袁禮謙先生（「袁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袁先生授出20,000,000股購股權，致使彼有權以行使價每股0.0508港元認購20,000,000股股份，惟需遵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

董事會報告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黃曉迪先生	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有／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百分比
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註)	實益擁有人	1,272,900,000	63.65%

註： 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黃曉迪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曉迪先生被視為於A&B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購股權計劃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2)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按其認為適合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使彼等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按下文第(c)段計算的價格認購董事會可能指定數目的股份。

董事會(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可不時根據個別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決定獲授購股權參與者的資格。

(3) 股份數目上限

- (i) 在下文第(ii)及(iii)分段的規限下，自採納日期起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就此而言，不包括因行使已授出但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出於授予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0%。因此，預期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授出涉及最多200,000,000股股份(或因不時拆細或綜合該200,000,000股股份而產生的股份數目)的購股權。
- (ii) 上文所述的10%上限可隨時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後更新，但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10%上限時，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尚未行使、已注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不會計算在內。一份載有GEM上市規則就此方面規定的資料的通函，必須寄發予股東。
- (iii)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另行批准授出超逾10%上限的購股權，惟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僅可授予尋求上述批准前已獲本公司確定的承授人。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載述該等承授人的一般資料、將向其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以及向其授出購股權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條款如何達致有關目的，以及載列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

董事會報告

- (iv)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而將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如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後會超過上述30%的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 (v)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股份總數為200,000,000股，約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4)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任何承授人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額外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士(或倘承人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士)必須放棄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必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載述承授人的身份、將授出的購股權數目與條款(及早前向該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以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必須於獲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建議額外授出購股權而舉行董事會會議當日將視為授出日期。

(5)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厘訂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

(6) 授出股權及接納要約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七日內接納。

(7)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上市期間少於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的發行價將用作上市前期間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

(8) 授出購股權的時間限制

(i) 在本公司獲悉任何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後,不得作出要約授出購股權,直至該內幕消息已根據GEM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刊發公佈。尤其於緊接下列日期中較早發生者前一個月期間,本集團不得授出購股權:

(aa) 於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其他中期(不論是否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根據GEM上市規則首先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

(bb) 發行人就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公佈其業績的截止日期(不論GEM上市規則有否規定),並在公告業績日期終止。

(9)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股東以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股權計劃的日期,採納日期起至緊接計劃滿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的期間,而此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8年2個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內,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名稱 與所屬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於授出 日期前每股 之收市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註銷
董事										
馬勇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 (包括首尾兩日)	0.0508	0.048	-	20,000,000	-	-	-	20,000,000
閻景輝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 (包括首尾兩日)	0.0508	0.048	-	20,000,000	-	-	-	20,000,000
袁禮謙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 (包括首尾兩日)	0.0508	0.048	-	20,000,000	-	-	-	20,000,000
小計						60,000,000	-	-	-	60,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合共	二零一九年 八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 (包括首尾兩日)	0.0508	0.048	-	76,000,000	-	-	-	76,000,000
總計						-	136,000,000	-	-	136,000,000

董事會報告

以下參數用於在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計算購股權在授予日期的公平值：

		第 1 批	第 2 批	總額
定價模式		二項式模型	二項式模型	
類別		最高層管理人員	員工	
分析日期		16/8/2019	16/8/2019	
授予日期		16/8/2019	16/8/2019	
行權日期		16/8/2022	16/8/2022	
到期日		16/8/2029	16/8/2029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港元／股份	0.0470	0.0470	
行使價	港元／股份	0.0508	0.0508	
到期時間		10.00	10.00	
歸屬期		3.00	3.00	
無風險利率		1.019%	1.019%	
預期波幅		57.36%	57.36%	
預期股息率		0.00%	0.00%	
行使倍數		2.80	2.20	
歸屬前退出率		0.00%	0.00%	
歸屬後退出率		0.00%	0.00%	
已發行股份總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期權數目		40,000,000	96,000,000	136,000,000
每項期權的價值		0.0273	0.0259	
總公平值	港元	1,092,771	2,490,025	3,582,796

標的工具

標的工具是授予人授予的一批購股權。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人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3.HK)
授予日期	2019年8月16日
估值日	2019年8月16日
相關股份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3.HK)
收市價	每股0.0470港元
行使價	每股0.0508港元
期權數目	136,000,000股其中40,000,000股授予執行董事
歸屬日期	全部於授予日期滿三週年之後

以下為衍生購股權的公平值時採用的期權定價模型。

二項式模型

二項式模型涉及二叉網格的構建，該二叉網格代表股價在該期權的預期壽命中可能遵循的不同路徑。在發展該二叉網格時，該期權的壽命被分為各個時間步長。在每個時間步長中，均有一個二項式的股價波動。購股權的公平值將通過使用二叉網格來計算。

估值假設和附註

在得出本公司的經評估價值時，本公司已考量了被認為對本估值具有重大敏感性影響的假設。本估值採用了以下於估值日的輸入參數：

授予日期	2019年8月16日
到期日	2029年8月16日
相關價格	0.0470港元
行使價	0.0508港元
購股權總額	最高管理層：40,000,000 員工：96,000,000
歸屬日期	2022年8月16日
無風險利率	1.019%
預期股息率	0.00%
預期波幅	57.36%
預計鍛煉多	高管：2.8倍 員工：2.2倍
歸屬前退出率(最高管理層)	0.00%
歸屬後退出率(最高管理層)	0.00%
歸屬前退出率(員工)	0.00%
歸屬後退出率(員工)	0.00%

本公司在估值中採用了以下假設：

- 無風險利率是以於估值日的香港無風險利率作為基礎；
- 預期股息收益率和預期未來股息政策由 貴公司管理層確定；
- 根據客戶管理層的假設和確認，最高管理層和員工的預期行使倍數分別為2.8倍和2.2倍；及
- 預期波幅是以可比公司於估值日的估價的2466日過往波幅作為基礎。

董事會報告

限制條件

本公司已假設所提供的資料和管理層陳述之準確性，並以其作為得出本公司的價值意見的依據。

本公司假定並不存在任何與估值資產有關的會對其市場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之隱藏或無法預期情況。

本公司假定估值資產並無任何性質嚴重，可能影響其價值的產權負擔、限制和支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必守標準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的必守標準，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交易的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守則第C.3.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作出有關財務申報的判斷以及監察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亮暉先生、高紅旗先生及徐爽女士組成。余亮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曉迪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A.2.1除外。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與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且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黃曉迪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合規主任)
馬勇先生
閻景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徐爽女士
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
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政策」)概要

1. 目的：
 - 1.1 本政策旨在達成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的所制定的政策。
2. 願景：
 - 2.1 本集團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質素裨益良多。
3. 政策聲明：
 - 3.1 為達成本集團均衡及穩定的發展，本集團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集團實現均衡的發展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董事會成員組成依據舉賢任能的原則，進行全面綜合考慮多項因素達到，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
4. 可計量目標：
 - 4.1 本集團董事會成員組成將按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最終將按照相關人員的長處及可為集團做出的貢獻做出最終決定。
5. 檢討及監察：
 - 5.1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的成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本政策任何需作出的修訂，並提出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 5.2 本集團將在年度報告中披露本政策的細節及其在此方面所設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政策以多元化董事會成員。本集團確信並擁護擁有多元化董事會定能提高其績效質素。本集團董事會成員組成將按多元化範疇為基準，繼續以舉賢任能的原則為基準，並根據一系列多元化思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任命候選人。

於本年度及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下表進一步闡述關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多元化程度：

董事姓名	年齡分佈			性別	
	31-40 歲	41-60 歲	61-70 歲	男性	女性
黃曉迪先生	✓			✓	
馬勇先生	✓			✓	
閻景暉先生	✓			✓	
袁禮謙先生		✓		✓	
徐爽女士		✓			✓
高紅旗先生			✓	✓	
余亮暉先生		✓		✓	

董事姓名	教育背景				專業經驗			
	藝術設計	土木工程	電機工程	電腦科學	展覽及設計	建築工程	財務	投資
				及/或其他				
黃曉迪先生	✓				✓			
馬勇先生				✓	✓			
閻景暉先生	✓				✓			
袁禮謙先生			✓					✓
徐爽女士				✓	✓			
高紅旗先生		✓				✓		
余亮暉先生				✓			✓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鑑於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公眾公司或機構的身份及於本公司投入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後續變動。

企業管治報告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其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不時就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定期提供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其職責。

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研討會及課程，增進及重溫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向董事提供有關GEM上市發行人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本公司亦已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就GEM上市規則更新及相關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變動向董事提供培訓。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獲得的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性質
執行董事	
黃曉迪先生	C,D
馬勇先生	C,D
閻景輝先生	C,D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	D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C,D
徐爽女士	C,D
余亮暉先生	A

附註：

- A: 參加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討論會及／或簡報會
- B: 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討論會發表演說
- C: 出席由律師舉辦與本公司管治事務相關的培訓
- D: 閱讀與企業管治、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有關的材料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年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年期自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年期自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惟可由一方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該委任。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有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或重選連任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至少在舉行會議日期的三天前向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董事會或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或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曾舉行5次董事會會議及召開1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合資格 董事會會議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股東大會
黃曉迪先生	5/5	1/1
馬勇先生	5/5	1/1
閻景輝先生	5/5	1/1
袁禮謙先生(註1)	4/4	1/1
高紅旗先生	5/5	1/1
徐爽女士	5/5	1/1
余亮暉先生(註2)	1/1	不適用
吳旭陽先生(註3)	4/4	1/1

註1：袁禮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2：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3：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獲提供足夠資源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個別及共同責任，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進行匯報；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其舉報政策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余亮暉先生(主席)、高紅旗先生及徐爽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參考外聘核數師所進行之工作、費用及聘任條款以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建議委任、續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
2. 於向董事會提呈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有關資料，並考慮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員工、合規顧問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及
3.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相關程序之充分性及有效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的充分性。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4次審核委員會，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內容：

董事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余亮暉先生(註1)	1/1
吳旭陽先生(註2)	3/3
高紅旗先生	4/4
徐爽女士	4/4

註1：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2：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會上，審核委員會：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以及相關財務報告；
- 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審核過程中的會計事宜及重大結果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 審閱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培訓計劃及預算的充分性)、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董事會並未與審核委員會有關外聘核數師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的任何建議有偏離。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爽女士(主席)及高紅旗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閻景輝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推薦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政策

1. 目的

- 1.1. 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適當人選，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向股東推薦於股東大會上選任為本公司董事，或供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 1.2. 提名委員會提名的人選數目可（按其認為適當）超過將於股東大會上委任或重新委任的董事人數，或超過需要填補的臨時空缺數目。

2. 甄選準則

- 2.1.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人選時將參考以下因素：

- 信譽；
- 可投入的時間及代表相關界別的利益；
-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任期等方面。

上述因素作為提名委員會提名新任成員的依據，提名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 2.2. 即將退任的董事（已連續9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者除外）均合資格獲董事會提名在股東大會上再度參選董事。為免產生疑問，(a)決定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合資格獲董事會提名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9年期限，乃由該董事首次獲委任為董事之日起計，至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止（該董事的現有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及(b)已任職董事會連續9年或以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繼續擔任該職位，直至其現有任期屆滿為止。
- 2.3. 建議人選將會被要求按既定格式提交所需的個人資料，以及提交同意書，同意被委任為董事，並同意就其參選董事或與此有關的事情在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其個人資料。
- 2.4. 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以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

企業管治報告

3. 提名程序

- 3.1.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人選(如有)供提名委員會開會前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未獲董事會成員提名的人選。
- 3.2. 如要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推薦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如要推薦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參選。
- 3.3. 在直至發出股東通函前，被提名人士不可假設其已獲董事會推薦在股東大會上參選。
- 3.4. 候選人的姓名、簡歷(包括資格及相關經驗)、獨立性、建議酬金及其他資料將根據適用的法律、規則及規例載於向股東發出的通函。
- 3.5. 董事會對於其推薦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有最後決定權。

4. 保密

除非法律或任何監管機構規定，否則提名委員會成員或本公司人員在任何情況下不得於股東通函發出前就有關任何提名或候選人的任何資料向公眾披露或接受任何公眾查詢(視乎情況而定)。待通函發出後，提名委員會或公司秘書或獲提名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本公司人員可回答監管機構或公眾人士的查詢，但有關提名及候選人的機密資料則不可披露。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2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徐爽女士	2/2
高紅旗先生	2/2
閻景輝先生	2/2

會上，提名委員會：

- 建議及批准有關新委任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提交至董事會批准。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紅旗先生(主席)及余亮暉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馬勇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制訂薪酬政策的正規及透明程序；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及彼等的服務協議年期；
3.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的賠償))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4.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付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7.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8.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根據上GEM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2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高紅旗先生	2/2
余亮暉先生(註1)	不適用
吳旭陽先生(註2)	1/2
馬勇先生	2/2

註1：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註2：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會上，薪酬委員會：

- 審閱及批准二零一八年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 建議有關二零一九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 建議及批准有關新委任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並提交至董事會批准。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制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季更新。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200
與內部監控審閱有關的非核數服務	-
總計	1,200

公司秘書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經理林玉玲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黃曉迪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林女士已符合 GEM 上市規則第 5.15 條進行不少於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外聘核數師報告的編制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 (<http://www.dowway-exh.com>)，以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 GEM 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會議主席以誠實信用之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先例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企業管治報告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以供考慮。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並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上述會議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按正常程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公司向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有關查詢寄發至本公司位於香港或北京的總部。

更改組織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或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是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決策機構，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的有效性負責。董事會負責建立合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集團資產安全及戰略目標的實現。董事會已指派執行管理層在設定範疇內實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每年一次檢討所有相關財政、營運、遵守法則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其有限的許可權，定期識別、評估公司在經營過程中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及時發現可能存在的風險，提供有效防範和控制風險的應對措施，降低風險造成的損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安全、戰略目標實現、財務資料準確性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上述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靈或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做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職能協助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集團的業務部門和職能部門持續檢討及評估可能影響其實現集團經營目標的潛在風險狀況。該檢討過程包括評估現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仍然適當、潛在風險是否得到充分處理，及／或是否需要增補。

本集團的重大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管理層通過上述風險管理流程已經識別了三個重大風險。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本集團整體的風險狀況，並檢討了本集團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審核委員會認為管理層已採取適當的措施以應對及管理重大風險至董事會可接受的風險水準。

下文扼要地列示本集團現時面對的重大風險及已實施的風險應對措施。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可能會發生改變，下面的列表並非詳盡無遺。

1. 市場競爭風險－收入風險

本集團目前收益集中來源於關鍵客戶，若集團無法維持現有客戶，或現有客戶業務或財務表現出現下滑或未能成功拓展新客戶，公司增長可能減慢、無增長或出現負增長，導致公司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與國際知名汽車公司建立穩固關係，持續滿足其展覽及活動管理服務的需求；其次，集團管理團隊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緊密客戶關係及搶佔新客戶商機的能力，集團銷售部設置專業人員定期分析市場趨勢及客戶的需求，有效評估和管理集團承接的展覽及活動；此外，集團拓展新的展覽主題，從而維持參展商及參觀者高滿意度，並促進業務發展。

2. 市場競爭風險－成本風險

本集團在招標時根據現行市場標準估計整體成本，包括建材、勞工、設備或物流等成本，若預估不準確或遭遇意料之外的價格波動，供應商價格上漲會導致項目的溢利減少或淨虧損，對公司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與各類供應商建立廣泛的聯繫。在經營過程中，集團銷售部通過統籌及管理不同類別的展覽及活動，積累與各類供應商合作的經驗，因此可按展覽或活動需要、客戶報價、服務品質、逾期交付服務或／及產品的時間，靈活挑選合適的供應商，從而更有效控制服務品質及成本。

3. 運營風險－收款風險

若集團客戶未準時及悉數結付發票，可能對集團現金流及財務狀況造成嚴重不利影響；現金流不充足可能導致集團無法向供應商進行支付，供應商終止貨品或服務，從而影響集團業務營運；此外，若集團採用其他融資活動補充現金流，將產生額外融資成本，且無法保證能夠及時獲取融資，導致現金流不足的風險未能得到及時有效解決。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客戶主要為國際品牌汽車公司，在海外及中國均有穩固的根基；針對新客戶，集團財務部會進行客戶分析，如檢查客戶的付款方法及信貸條款，分析新客戶財務狀況及以往付款記錄，並由集團高級管理層確定客戶的信譽、或要求有關客戶支付預付款等方才決定是否進行合作；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長期未付的應收款項，與現有客戶方面的聯絡人保持緊密溝通，以知悉其最新的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並進行定期催收。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管理層確認年內彼等負責範圍內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董事會確信，在沒有任何相反證據的情況下，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控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包括具備充足資源、適當的員工資歷及經驗和員工培訓課程，並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有足夠的預算，任何重大財務錯報或損失，包括資產的保護、適當會計記錄的保存、財務資料的可靠性、遵守適當的法律法規，以及辨別與控制商業風險等。

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制定內幕消息政策，並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妥善遵守所有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為確保各項舉報得到足夠的關注，本集團設立了通報機制以處理及討論關於財務、營運、內部監控和舞弊等方面的內部舉報及內幕消息，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或舉報將彙報至審核委員會。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9頁至第11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的收益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收益確認</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4、4及6。</p> <p>貴集團大多數收益產生自與客戶就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及展廳相關服務訂立的合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28百萬元。</p> <p>收益於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與客戶的合約中，一系列特定展覽服務以相同的模式轉移服務控制權予客戶。因此，適用一連串指引，貴集團將一系列特定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作為一項履約責任。收益根據投入法經參考完成該履約責任的進度於合約期間確認，據此，收益乃根據貴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投入（相對於預期為完成該項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p> <p>於應用投入法時，管理層會根據各項目的預算，包括展覽的預期時間表、對將消耗資源的估計（包括工時及成本），對總成本作出估計。</p>	<p>我們參考相關會計準則及考慮相關事實及情況評估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我們按抽樣基準開展下列審計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向管理層取得服務合約及理解合約條款；(ii) 檢查估計總成本及完成進度的程度所依據的合約金額、預算信息、展覽時間表，並評估管理層估計是否合適。倘預算成本已被修訂，審閱展覽的最新時間表及其他相關資料並評估修訂是否合適；(iii) 與項目經理討論以瞭解展覽或活動的狀況及檢查支持文件，包括進度報告、交付記錄、發票及現金收據（如適用）；(iv) 透過跟蹤支持文件，包括與供應商的合約、進度報告、發票及現金付款（如適用），檢查年內產生的成本；(v) 測試計算完成進度的程度及年內確認收益及成本的算數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如情況有變，例如當發生的總成本有別於初步預算金額時，將對總成本及完成進度的估計作出修訂。各項目的預算成本將定期審閱，倘於審閱時發現重大變化，則會據此修訂。

我們將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收益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其涉及管理層的重大估計及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vi) 與客戶確認年內交易金額及於結算日的應收款項結餘；

(vii) 開展背景資料搜索及與客戶會面，瞭解服務內容、合約條款、所提供服務的接納及於結算日的服務進度。

基於所開展的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於釐定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收益時採用的判斷及估計乃獲得現有證據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炳輝。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228,256	124,779
服務成本	9	(215,251)	(99,182)
毛利		13,005	25,597
銷售開支	9	(4,193)	(3,485)
行政開支	9	(11,274)	(22,07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007)	(1,510)
其他收入	7	334	157
其他收益—淨額	8	5,104	3,435
經營溢利		969	2,120
融資收入	11	38	36
融資開支	11	(226)	(10)
融資(開支)/收入—淨額	11	(188)	26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1	2,146
所得稅開支	13	(2,034)	(3,142)
年內虧損		(1,253)	(99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253)	(996)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1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0.06)	(0.06)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140	1,997
使用權資產	16	1,65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1,087	9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281	2,4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7,158	5,398
流動資產			
存貨	18	3,47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5,626	37,040
應收票據	20	30,076	6,061
合約資產	21	42,122	11,362
其他流動資產	22	8,054	3,7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5,116	61,676
流動資產總額		154,472	119,879
資產總額		161,630	125,27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277	1,277
股份溢價	24	76,152	76,152
其他儲備	25	(5,987)	(6,842)
保留盈利		1,617	3,323
權益總額		73,059	73,910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75,876	43,753
合約負債		2,222	3,3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4,269	4,307
借款	28	5,000	–
租賃負債		1,204	–
流動負債總額		88,571	51,367
負債總額		88,571	51,36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1,630	125,277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29,185	(7,147)	4,624	26,66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996)	(996)
資本化發行	24	956	(956)	–	–	–
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淨額	24	321	47,923	–	–	48,244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305	(305)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1,277	76,152	(6,842)	3,323	73,91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77	76,152	(6,842)	3,323	73,91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253)	(1,253)
股份支付	26	–	–	402	–	402
撥往法定儲備		–	–	453	(453)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77	76,152	(5,987)	1,617	73,059

* 上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1	(37,230)	(3,342)
已付所得稅		(2,243)	(2,53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473)	(5,87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85)	(3,272)
— 已收利息		38	36
— 墊款予控股股東減少		—	66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7)	(2,57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借款所得款項	31	5,000	—
— 已付利息		(203)	—
—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1,758)	—
—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24	—	49,80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39	49,8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6,881)	41,3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676	20,1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321	15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116	61,676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活動及展覽廳。

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黃曉迪先生，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控股股東」或「黃先生」)。

本公司由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一致應用。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由天平道合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編製。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所披露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附註3.3)除外。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具有負面賠償之預付款項特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必須變更其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用新準則，但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該新準則的累計影響。其披露於附註2.2。以上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影響，並且預計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適用於本集團的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對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對重大的定義 ⁽¹⁾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將於標準制定決策中使用的框架 ⁽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待定

2.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誠如上文附註2.1所闡述，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惟在該準則特定過渡條文所允許的情況下並無就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租賃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新會計政策於附註2.24中披露。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租賃負債採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35%。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i) 所採用之可行權宜方法

於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準則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虧損的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將剩餘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列為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撇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及
- 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約的選擇權時，使用事後分析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相反，就於過渡日期之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依據其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作出的評估。

(ii) 租賃負債的計量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517
使用承租人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495
加：延長及終止選擇權的不同處理方法所導致的調整	94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442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442
非流動租賃負債	-
	1,4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i) 使用權資產的計量

物業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乃按追溯性基準計量，猶如新規則一直獲應用。其他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就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項作出調整。

(iv)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調整

會計政策的變動影響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中的以下項目：

- 使用權資產 — 增加人民幣2,010,000元
- 預付款項 — 減少人民幣568,000元
- 租賃負債 — 增加人民幣1,442,000元

以上對保留收益的淨影響並不重大，因此該調整尚未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v) 出租人會計

本集團並無作為出租人的活動，因此預期不會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2.3.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本集團對實體有控制權，是指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指導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悉數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的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會計法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該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作別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自該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決策的管理層。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於財務報表內入賬的項目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或融資活動產生資金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通常於損益內確認。

與借貸有關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之內之其他收益／(虧損)按淨額基準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不相同的(全部均非高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呈列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支出均按平均匯率換算，(惟此平均值並非該等交易日期現行匯率具累積效果的合理約數除外。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將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此等項目直接應佔開支。成本亦可能包括轉撥自股本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外幣購置項目之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

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替換部分的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的報告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折舊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至剩餘價值。所採用年期如下：

汽車	5年
設備	3年
傢俬	3-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會於各結算日期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附註2.8)，則其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差額，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資產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越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後的價值，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就評估資產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劃分組別，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各報告期間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計量類別：

- 隨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透過損益呈列)，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之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就未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此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初始確認時列作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權益投資。

本集團於及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日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為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當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幾乎所有風險及所有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如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按該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表內列作開支。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從該等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因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起列入其他收益／(虧損)。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之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內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及減值開支於綜合收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內按淨額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列報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付款時，該等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乃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的轉撥)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報。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之簡化方法，其規定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起將予確認之預計使用年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可參見附註19。

2.10 金融工具抵銷

當本公司目前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本公司亦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惟仍容許相關金額於破產或終止合約等若干情況下予以抵銷。

2.11 存貨

存貨乃未完成合約中的仍在進行工作，其中包括為履行與客戶所訂立的而合約產生的成本，其導致產生用於履行日後履約責任的資源，並預期將於一年或一個由初始確認的運作週期期間內收回。

2.1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就履行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或更短時間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於一般營運業務週期)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之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有關本集團減值會計政策的描述以及本集團的減值評估分別參見附註19、附註2.9及附註3.1。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且隨時可轉換為確定金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負債項下的借貸中列示。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是本集團就財政年度結束前就所獲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未支付的負債。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如果付款期限少於一年(或若更長在企業正常營業週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則被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被歸為非流動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16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公平值並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貸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內在損益表確認。

倘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借款會自資產負債表移除。已失效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負債)之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延長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清償，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7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當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及有關資產與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悉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會列賬。倘遞延所得稅乃產生自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內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於交易當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亦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制定或實質制定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予以確認。

當海外經營的賬面值及稅基出現暫時性差額，而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且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時，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構，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相互抵銷。倘有關實體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及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每月向由中國有關市級及省級政府統籌之多個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該等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根據該等計劃，承擔應付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對該等計劃之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b)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亦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多項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每月基於僱員薪資的特定比例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供款為限。

2.2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福利乃透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採用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提供。有關該計劃之資料子礙於附註26。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權益作出相應增加。將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

- 不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有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一段特定期間內保留一名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規定僱員保留或持股一段特定時間)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內確認。於各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於損益確認該修訂對原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撥備

倘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已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履行責任時可能流出的資源。即使同一責任類別所涉及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於報告期末按管理層對清償當前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釐定現值使用的貼現率為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收益確認

收益在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而定，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或會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提升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支付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

倘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參照完成清償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合約期間確認。

完成清償履約責任的進度計量乃基於下列最能描述本集團清償履約責任表現的其中一種方法：

- 直接計量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的個別服務的價值；或
- 本集團清償履約責任的努力或投入相對於其為清償該項履約責任而預期的總投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續)

倘合約涉及出售多種貨品、相關服務的貨品、或多種服務，則交易價格將會根據相關單獨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邊際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方法進行估計，視乎可獲取的可觀察信息而定。

當合約的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責任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將合約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代價的無條件權利時入賬。僅於支付代價前所需時間到期後代價權利方成為無條件。

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

本集團提供設計、策劃、統籌及管理展覽及活動服務。提供服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進行確認。

就與客戶的合約而言，一系列不同的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以相同的模式轉讓服務控制權予客戶。因此本集團應用系列指引並將意志力不同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視為一項履約責任。相關收益在合約期間通過參考完成清償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投入法確認，即收益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付出投入相對於其為完成該項履約責任而預期的總投入為基準確認。

在應用投入法時，管理層根據各項目預算就總成本作出估計，包括預期展覽時間表、估計耗用資源(包括人工時間及成本)。

倘情況發生變化(例如當所產生的總成本與初始預算存在差額)，則會修訂對總成本及完成進度的估計。各項目預算成本將定期檢討，如檢討期間發現重大變化則會作出相應修改。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續)

提供展覽陳列室

本集團提供展覽陳列室的設計、裝飾及維修服務。提供展覽陳列室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確認。

在與客訂立的合約中，一系列獨特的展覽陳列室相關服務具有將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的相同模式。因此，本集團採用一系列指引，並將一系列與獨特的展覽陳列室相關服務視為一項履約義務。收入是在合約期內根據完全履行該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在此基礎上，收入是根據本集團為履行履約義務而付出的投入相對於為履行該履約義務而付出的總預期投入來確認。

應用投入法時，管理層會根據每個項目的預算來估算總成本，當中包括陳列室的預計完成時間、資源消耗估算(包括工時和成本)。

如情況發生變化，例如，當產生的總費用與最初預算的金額不同時，將對總費用和完成進度的估算進行修訂。每個項目的預算成本將定期進行審核，並在修訂過程中發現重大差異的情況下進行相應修訂。

本集團通常會根據付款時間表向客戶收取付款。倘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過支付款項，則會確認合約資產。倘支付款項超過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約負債。

2.23 每股盈利/(虧損)

(i)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不包括除普通股外之任何權益成本)

除以本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因素進行調整且不計庫存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每股盈利／(虧損)(續)

(ii)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根據釐定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之數字進行調整，以計及下列因素：

- 與攤薄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攤薄潛在普通股獲悉數轉換後將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24 租賃

誠如上文附註2.2所闡述，本集團已變更其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政策。新政策於下文載述，而有關變動的影響載於附註2.2。

在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未轉讓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在經營租賃下支付的款項(扣除從出租人獲得的任何優惠)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主體應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承租人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租賃(續)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貨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本集團在對其土地及樓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呈列)重新估值時，已選擇不就本集團所持有的使用權樓宇行使有關權利。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家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確定將可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助將按其公平值確認入賬。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須與擬補償的成本匹配的期間於損益遞延確認。

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計入非流動資產，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年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附註8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計算政府補助的更多信息。

2.26 利息收入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乃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後)得出。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財務市場難以預測之方面，並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價值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匯匯率風險於確認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與負債時產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主要有關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產生的外匯風險。

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1	161	14,164	2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7	-	563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貶值／升值5%，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情況下，本集團的年內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2,000元(二零一八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9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源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即客戶或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致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信貸風險乃本集團業務的最重大風險之一。

本集團管理銀行現金信貸風險的方法為將國內存款存放於中國擁有良好信用評級的信譽良好的全國性金融機構，並將海外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擁有良好信貸質素而概無重大信貸風險。因此，其認為銀行現金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源於展覽及活動營銷服務費，而其71.4%則來自主要客戶，即知名汽車公司。倘與該等主要客戶的策略關係有變，可能致使合作安排出現變動；或倘彼等自身面臨財政困難，因而使其難以向本集團結付應付款項，則本集團來自該等汽車公司的收益可能因向彼等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機會降低而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存款、員工墊款及給予僱員的貸款，違約風險低，故本集團認為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為管理此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團隊經常與彼等於該等汽車公司的聯絡人保持溝通，確保本集團掌握相關客戶的業務最新資料，並評估其信用程度。鑑於過往與該等汽車公司合作順利及彼等結欠的應收款項的收款記錄良好，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就該等汽車公司結欠的未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固有信貸風險不高。新客戶方面，管理層負責管理及分析其各個新客戶的信貸風險，方才向有關新客戶提呈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及條件。有關評估計及多項因素，包括其財務狀況及有關該等新客戶的其他因素。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提供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 有關服務合約之合約資產；及
- 其他應收款項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及過期天數分類。合約資產與未開單的在建工程有關，並與相似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部分相同的風險特性。因此，本集團得出結論，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相若程度合理。

預期虧損率乃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36個月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該期間內所錄得之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最相關的因素為其銷售其商品及服務，並據此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而調整過往虧損率。

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匯票，其違約風險較低，故本集團認為其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不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逾期超過 30天	逾期超過 120天	逾期超過 300天	總計
汽車公司					
預期虧損率	1.0%	1.0%	1.0%	1.0%	
賬面總值 — 貿易應收款項 (不包括應收票據)	30,208	-	-	-	30,208
賬面總值 — 合約資產	20,851	8,471	6,281	-	35,603
虧損撥備	511	85	63	-	659
非汽車公司					
預期虧損率	6.6%	23.1%	28.3%	40.2%	
賬面總值 — 貿易應收款項 (不包括應收票據)	7,529	4,843	1,418	2,124	15,914
賬面總值 — 合約資產	3,094	4,318	886	50	8,348
虧損撥備	701	2,116	652	874	4,343
虧損撥備總額	1,212	2,201	715	874	5,002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逾期超過 30天	逾期超過 120天	逾期超過 300天	總計
汽車公司					
預期虧損率	1.0%	1.0%	1.0%	1.0%	
賬面總值 — 貿易應收款項 (不包括應收票據)	21,579	2,816	—	—	24,395
賬面總值 — 合約資產	8,265	—	—	—	8,265
虧損撥備	298	28	—	—	326
非汽車公司					
預期虧損率	8.6%	25.0%	25.0%	28.6%	
賬面總值 — 貿易應收款項 (不包括應收票據)	7,360	103	657	4,860	12,980
賬面總值 — 合約資產	2,760	574	301	—	3,635
虧損撥備	873	169	239	1,388	2,669
虧損撥備總額	1,171	197	239	1,388	2,9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年末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合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虧損撥備	538	–	2,457	1,48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貸款虧損 撥備增加	1,291	538	716	97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虧損 撥備	1,829	538	3,173	2,457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予以撇銷。無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時則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款、員工墊款及給予僱員的貸款。該等款項違約風險低，因此本集團認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不高，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乃於本集團各經營實體進行，並由本集團財務部匯總而成。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持續更新預測，確保其擁有足夠之現金滿足業務需要。

下表分析本集團按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於結算日歸類為相關到期組別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二至五年	多於五年	合約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金額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除應計僱員福利、 其他稅項及第三方墊款外)	70,156	-	-	-	70,156	70,156
借款	5,104	-	-	-	5,104	5,000
租賃負債	1,241	-	-	-	1,241	1,204
	76,501	-	-	-	76,501	76,3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除應計僱員福利、 其他稅項及第三方墊款外)	40,338	-	-	-	40,338	40,338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業內其他業者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督資本。該比率以總計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息借款	5,000	—
權益總額	73,059	73,910
資本負債比率	6.84%	零

3.3 公平值估計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中確認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有關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靠性指標，本集團已按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本集團政策旨在確認於報告期末公平值等級水平的轉入及轉出情況。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第二級： 並無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此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倚賴實體的特定估算。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屬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對於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便是如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列出需要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一 應收票據	-	-	30,076	30,076
總資產	-	-	30,076	30,076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有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一 應收票據	-	-	6,061	6,061
資產總額	-	-	6,061	6,061

應收票據為所有到期日在六個月內的銀行承兌匯票。應收票據的公平值接近賬面值，而由於在短期內到期，相關的公平值收益／虧損只屬輕微。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沒有調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某些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計)，估計及判斷予以持續評估。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進行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所得會計估計極少與相關實際結果一致。下文討論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

(a)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重大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最終稅項釐定屬不確定的交易及計算。本集團根據是否會應付額外稅項的估計就預測稅務審核事宜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決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b) 收益確認

收益於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與客戶的合約中，一系列特定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以相同的模式轉移服務控制權予客戶。因此，適用一連串指引，本集團將一系列特定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作為一項履約責任。收益根據投入法經參考完成該履約責任的進度於合約期間確認，據此，收益乃根據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投入(相對於預期為完成該項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

於應用投入法時，管理層會根據各項目的預算，包括展覽的預期時間表、對將消耗資源的估計(包括工時及成本)，對總成本作出估計。如情況有變，例如當發生的總成本有別於初步預算金額時，將對總成本及完成進度的估計作出修訂。各項目的預算成本將定期審閱，倘於審閱時發現重大變化，則會據此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一個單獨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即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包括展覽展示廳相關服務）。雖然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包括本集團不同的業務單位，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資料屬收益層面及本集團並無於業務單位之間分配營運成本或資產，因為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使用有關資料以分配資源或評估業務單位的表現。本集團收益的詳情載於附註6。

本集團的收益源於中國境內，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6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	219,124	124,779
展覽展示廳相關服務	9,132	—
	228,256	124,77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相關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	203,356	107,877
非汽車相關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	15,768	16,902
展覽展示廳相關服務	9,132	—
	228,256	124,779

7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代理佣金(a)	312	157
其他	22	—
	334	157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擔任代理向其客戶介紹廣告公司並獲得代理佣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a)	5,000	—
匯兌收益 — 淨額	104	3,435
	5,104	3,435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在GEM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而獲得北京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人民幣5.0百萬元的獎勵。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供應商提供展覽及活動相關服務的成本	194,613	88,86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17,022	11,027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16)	2,606	985
運輸及物流開支	4,155	523
有關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及相關開支	177	1,093
上市相關開支	—	7,623
管理諮詢及其他服務開支	3,107	4,367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200	1,400
— 非核數服務	—	150
差旅及酬酢開支	5,516	6,050
辦公室用品	466	1,041
廣告及營銷開支	—	70
商業稅及附加費	302	405
其他	1,554	1,141
總額	230,718	124,7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1,734	7,761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6)	402	-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2,973	2,158
住房福利	862	707
其他成本及福利	1,051	401
	17,022	11,027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分別包括三名及兩名董事，其酬金於附註34所示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餘下兩名及三名人士的酬金總額分別列載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763	490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17	-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174	113
住房福利	75	44
其他成本及福利	16	7
	1,045	654

酬金屬於以下組別：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酬金組別(港元)		
零至500,000港元	-	3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中的任何一名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2018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融資收入及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	38	36
融資開支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09)	—
已付／應付租賃負債的利息及融資費用	(94)	—
其他	(23)	(10)
	(226)	(10)
融資開支 — 淨額	(188)	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列載如下。除非另有說明，該等公司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並由本集團直接持有，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資本	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天平道合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展覽及活動相關 服務/香港	1港元	100	100
北京天平道和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北京道和」)	中國、有限公司#	展覽及活動相關 服務/中國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天平道和(天津)展覽展示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不活動/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北京天平道和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展覽及活動相關 服務/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北京中集同創公關策劃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展覽及活動相關 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Sense and Creativ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有限公司®	展覽及活動相關 服務/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不適用

* 根據香港法例註冊為外資獨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北京天平道合全資擁有的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所得稅開支

(a)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的當期稅項	2,205	3,416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171)	(274)
所得稅開支	2,034	3,142

- (i)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增值稅或其他稅項。
- (ii) 根據二零一八年稅務(修訂)條例(第3號)，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實施。在此制度下，企業首2,000,000港元利潤的利得稅稅率將降低至8.25%。超過該金額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的利得稅稅率為8.25%。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撥備香港利得稅，乃因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中國運營的各集團公司應課稅收入按法定稅率25%計算。

(b) 所得稅開支與表面應付稅項的對賬

有關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有別於使用25%稅率應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1	2,146
使用適用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得出的稅務開支	195	537
稅率差異	63	—
不可扣稅開支	323	1,83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93	669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60	104
稅務費用	2,034	3,1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所得稅開支(續)

(c) 稅項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動用稅項虧損	8,248	2,674
按25%稅率計算的潛在稅務利益	2,062	669

未動用稅項虧損由於可預見未來不太可能產生應納稅收入之附屬公司產生。有關已確認稅項虧損的資料，請參見附註29；有關其重大判斷，請參見附註4.1(a)。

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5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4	2,67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89	—
年末	8,248	2,674

(d)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撥備	240	415
與上述暫時性差額相關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60	104

由於就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作出準備，產生人民幣24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15,000元)的暫時性差額。但是，由於附屬公司於可預見未來不太可能產生應納稅收入，因此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所得稅開支(續)

- (e) 根據中國稅務規定，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中國公司賺取的盈利須於分派溢利予海外註冊成立之直接控股公司後繳納5%或10%預扣稅，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之國家而定。

本集團並無任何計劃要求中國附屬公司分派餘下盈利，並擬保留有關盈利用作經營及擴展其於中國之業務。故此，並無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4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於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東應佔虧損總額(人民幣元)	(1,253,000)	(996,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00,000	1,778,082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0.06)	(0.06)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因購股權對所呈報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傢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71	1,665	3,536
累計折舊	(418)	(923)	(1,341)
賬面淨值	1,453	742	2,19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53	742	2,195
添置	268	519	787
折舊費用	(394)	(591)	(985)
年末賬面淨值	1,327	670	1,99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39	2,184	4,323
累計折舊	(812)	(1,514)	(2,326)
賬面淨值	1,327	670	1,99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327	670	1,997
添置	–	2,869	2,869
折舊費用	(290)	(436)	(726)
年末賬面淨值	1,037	3,103	4,1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39	5,053	7,192
累計折舊	(1,102)	(1,950)	(3,052)
賬面淨值	1,037	3,103	4,1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於以下綜合全面收益表類別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374	441
行政開支	352	544
	726	985

16 租賃

(i)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款項

資產負債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樓宇	1,650	2,010
租賃負債		
流動	1,204	1,442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 1,520,000 元。

(ii)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損益表所載列與租賃有關的款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樓宇(附註9)	(1,880)	—
利息支出(包括融資成本)(附註11)	(94)	—

二零一九年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 1,852,000 元。

16 租賃(續)

(iii)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各種辦公室和倉庫。租賃合同通常為一至兩年的固定期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的租期為十二個月內。

租約年期乃按個別基準經協商後釐定，並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17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5,626	37,0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5,116	61,676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20	30,076	6,061
		100,818	104,777

金融負債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借款	28	5,00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員工福利、 其他稅收及第三方墊款)	27	70,156	40,338
		75,156	40,338

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各類風險於附註3討論。於報告期末，最高信貸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履行合約成本	3,478	—
	3,478	—

存貨為與履行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的成本，其導致產生用於履行日後履約責任的資源，並預期將於一年或一個運作期間內收回。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6,122	37,37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173)	(2,457)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42,949	34,918
按金	2,219	1,472
給予僱員的貸款	200	200
員工墊款	258	4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5,626	37,040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90日	37,737	28,939
91至180日	4,843	2,919
超過180日	3,542	5,517
	46,122	37,375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i)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值

由於當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ii) 減值及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有關撥備計算的詳情請參見附註3.1(a)。

於本報告期內，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716,000元至人民幣3,713,000元，而合約資產則由人民幣1,291,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829,000元。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減值以及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及利息風險，請參見附註3.1。

20 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30,076	6,06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是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資產而實現，因此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應收票據已記錄為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未確認其他收益／(虧損)(二零一八年：無)。

21 合約資產

本集團就客戶合約確認以下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流動合約資產	43,951	11,900
壞賬準備(附註3.1(b))	(1,829)	(538)
總合約資產	42,122	11,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其他流動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設備之預付款項	281	2,485
租金及按金之預付款項	100	1,135
易耗品之預付款項	862	862
其他服務之預付款項	7,092	1,479
可扣減增值稅進項	-	264
	8,335	6,225
減：非流動部分	(281)	(2,485)
流動部分	8,054	3,740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24,785	61,370
手頭現金	331	306
	25,116	61,676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61	251
港元	1,341	14,164
人民幣	23,614	47,261
	25,116	61,676

- (i)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 (ii) 重大限制

於中國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受當地外匯管制條例規管。該等條例規定，除正常派息外，從中國匯出資金須受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價值			
		美元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					
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普通股等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00	1	—*	29,185	29,185
資本化發行(a)	1,499,990,000	149,999	956	(956)	—
於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b)	500,000,000	50,000	321	47,923	48,244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1,277	76,152	77,429

* 上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 (a)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東議決，藉增設19,500,000,000股股份，每股與其時已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具有相同地位，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增至2,000,000美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的股東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而出現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中149,999美元撥充資本，將該數額以按面值繳足按當時於本公司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當時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之1,499,990,000股股份。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以股份發售方式發售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本公司普通股，發售價為每股0.145港元。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為約人民幣59百萬元。股份發售的股份發行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1百萬元記錄作為股份溢價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453	-	(9,600)	(7,147)
分配溢利至法定儲備	305	-	-	30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58	-	(9,600)	(6,84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58	-	(9,600)	(6,842)
分配溢利至法定儲備	453	-	-	453
股份支付費用(附註26)	-	402	-	4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11	402	(9,600)	(5,987)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本集團現時屬下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每年法定純利10%(經抵銷以往年度虧損後)撥往法定公積金內，方可分派純利。法定公積金的結餘達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50%時，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繼續作出撥款。法定公積金可用以抵銷以往年度虧損(如有)及按股東現有持股比例向其發行新股轉為股本，惟有關發行後，法定公積金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董事、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購股權（「購股權」）具有權利認購合共 136,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的普通股。根據購股權計劃，在獲承授人接受的情況下，各公司授予了 13 個人、40,000,000 股授予執行董事及 96,000,000 股授予員工。

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 0.0508 港元。購股權可自授出購股權之日起十年內行使，但所有購股權須於購股權授出之日第三週年後歸屬。在行使時，每份購股權可轉換為一股普通股。

以下為根據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的概要：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於年內授出	0.0508 港元	136,00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508 港元	136,00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及可予行使	0.0508 港元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到期。

以下為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屆滿日期及行使價：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購股權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	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	0.0508 港元	136,000,000
於期末未獲行使購股權之剩餘年期			9.63 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i) 授予購股權的公允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授予購股權日期授予執行董事的購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為每股購股權0.0273港元，而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經評估公平值為每股購股權0.0259港元(二零一八年：無)。於授予日的公平值是使用二項模式獨立確定，該模式考慮行使價、購股權的期限、攤薄的影響(如重大)，授予日期的股價及相關股份的預期價格波動、預期股息收益率、購股權期限內的無風險利率以及同業集團公司的相關性及波動性。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的模型輸入數據包括：

- (a) 購股權無按零代價授予，並在三年期間內歸屬。已歸屬的購股權可自授予購股權之日起的10年期間行使。
- (b) 行使價：\$0.0508港元(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c) 授出日期：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d) 屆滿日日：二零二九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e) 授出日期的股價：0.047港元(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f) 本公司股份的預期價格波幅：57.36%(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g) 預期股息收益：0.00%(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 (h) 無風險利率：1.019%(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預期價格波幅乃基於歷史性波幅(根據購股權的餘下年期計算)得出，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可能導致的任何預期未來波幅調整。

(b)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產生的費用

本期間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產生的費用作為一部分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	40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7,713	37,351
應付僱員福利	298	1,172
其他應付稅項	5,422	2,243
其他	2,443	2,987
	75,876	43,753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4,587	29,752
91至180日	15,474	4,948
181至365日	7,061	2,621
超過365日	591	30
	67,713	37,351

28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銀行借款	5,000	—

北京天平道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與交通銀行北京分行簽訂信貸協議。根據該信貸協議，北京天平道合在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六日期間獲授予的信貸限額為人民幣5,000,000元。根據該協議，每筆借款期限為十二個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已收到第一筆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元的提款。

銀行借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到期，年利率為4.35%（二零一八年：無）。

由於折現影響不重大，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借款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未計及與同一稅制司法權區結餘的對銷，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71	271	642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74	-	2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5	271	91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45	271	916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442	(271)	17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7	-	1,087

倘相關稅務利益因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而變現，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087,000元。有關撥備人民幣24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15,000元)的撥備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6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04,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可結轉以扣減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人民幣8,24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674,000元)的稅項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2,06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69,000元)。概無本集團其他實體結轉的重大稅項虧損與未列賬遞延稅項資產相關。

30 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81	2,146
就以下各項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9)	2,606	985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007	1,510
—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6)	402	—
— 利息開支/(收入)(附註11)	165	(36)
— 外匯收益	(321)	(156)
營運資本的變動：		
— 存貨	(3,478)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302)	6,049
— 應收票據	(24,015)	(6,061)
— 合約資產	(32,051)	(11,900)
— 其他流動資產	(4,882)	(3,74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0)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123	4,554
— 合約負債	(1,085)	3,307
經營所用現金	37,230	(3,342)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借款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流出	5,000	—
於年末	5,000	—

32 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租期在八個月至十一個月內屆滿。租賃具有不同的條款和續約權。續約時，將重新協商租賃條款。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確認該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但短期和低價值租賃除外，進一步資料參見附註2.2及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承擔(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財務報表內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承擔應付如下：		
一年內	-	517
	-	517

33 關聯方交易

倘任何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倘雙方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則雙方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之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a)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概無重大交易。

(b) 主要管理層補償

已付或應付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的補償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029	919
股份支付	181	-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社會保險成本	272	240
住房福利	113	93
其他成本及福利	41	23
	1,636	1,275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列載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福利 及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黃曉迪先生	237	–	98	335
執行董事				
閻景輝先生	177	61	63	301
馬勇先生	177	61	63	301
非執行董事				
袁禮謙先生*	106	58	–	1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120	–	–	120
徐爽女士	120	–	–	120
吳旭陽先生*	35	–	–	35
余亮暉先生*	124	–	–	124
	1,096	180	224	1,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 (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福利 及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黃曉迪先生	216	—	76	292
執行董事				
閻景輝先生	152	—	61	213
馬勇先生	152	—	61	2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紅旗先生	60	—	—	60
徐爽女士	60	—	—	60
吳旭陽先生	77	—	—	77
	717	—	198	95

* 袁禮謙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獲任命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吳旭陽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亮暉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獲任命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2018年：無)。此外，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18：無)。

35 報告期後事項

隨著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二零一九年新冠狀病毒(COVID-19) (「新冠狀病毒疫情」)，全國已經並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由於本集團的若干客戶已推遲部份已簽約的展覽活動以及與本集團簽訂的新合約，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的商業活動水平顯著下降。

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的收入及財務表現在未來期間將受到不利影響。截至本報告日期，受影響的程度尚無法估計。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新冠狀病毒疫情的最新發展，以採取積極對策克服所面臨的任何挑戰，並持續評估對本集團的相關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1	—*
非流動資產總額	221	—*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6,784	54,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75	24,416
流動資產總額	76,859	78,746
資產總額	77,080	78,746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467	563
流動負債總額	467	563
負債總額	467	56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77	1,277
股份溢價	76,152	76,152
其他儲備	402	—
(累計虧絀)／保留盈利	(1,218)	754
權益總額	76,613	78,183
權益及負債總額	77,080	78,746

* 上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